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偵查終結公告

公告日期:109年7月3日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,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連	109	偵	52	公共危險	連江警局	吳○運	聲請簡易判決
連	108	偵	57	妨害公務	關務署基隆關	簡○益	不起訴處分
連	108	偵	57	妨害公務	關務署基隆關	謝○錦	不起訴處分

第1頁,共1頁